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4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曹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曹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曹伟先生辞任公司董事的报告书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曹伟先生辞任公司董事后仍担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将继续为公司服务，其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曹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曹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良好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曹伟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由9名董事组成，现空缺1名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葛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

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附件：个人简历

葛飞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大学，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获“镇江市十佳青年企业家”、“镇江市新长征突击手”、“镇江市人民奖章”、“江苏省劳动模范”等荣誉表彰。1982年至1984年任镇江电器设备厂职员；1988年至1992年任江苏长江电气集团技术科科长；1993年至2005年任镇江默勒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大全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22年至今任大全新能源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葛飞先生未直接持有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葛飞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